

SHUIHU YU
ZHONG GUO
SHEHUI

萨孟武／著 岳麓书社



水浒与
中国社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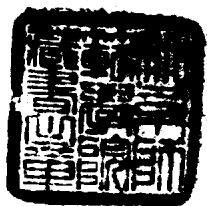
水浒与中国社会

萨孟武／著

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



21133114



岳麓书社

1133114

责任编辑：丁双平

封面设计：许康铭

水浒与中国社会

萨孟武 著

岳麓书社出版发行（长沙市展览馆路8号）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1987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字数：100,000 印张：5 印数：1—12,000

ISBN 7—80520—069—6/G·9

书号：7285·10 定价：1.10 元

《凤凰丛书》总序

DC57/53
俗说凤凰不死，

死后又还会再生。

——沈从文

这套小书取名《凤凰丛书》，因为凤凰和龙一样，都是中国观念的产物，在某种意义上也可说是中国传统文化的象征。龙被捧得太神圣了，颇有点吓人，不是随便好搬弄的。凤凰则从来没有被赋予那么高大的权威和政治意义，使人觉得可爱多于可敬，和这套小书希望能够达到的目的比较合拍。

《凤凰丛书》专刊旧籍，不收新作，内容主要是：

一、有文化积累意义或学术艺文参考价值的一九一一至四九年间的旧籍。

一、海内外关于中国、中国人、中国文化的研究著作和记述，当然也包括近现代人物的传记。

一、可以称为文史资料的海内外报刊、文集的辑录和

汇编。

一、文化史、自然史、民俗学、中外交通史等方面的资料。

《凤凰丛书》的宗旨是宽容。入选之书，着重在史的价值和文的趣味，不一定代表编者和出版者的观点立场，不必要都打上五爪金龙的印记。

西方传说中也有所谓“凤凰”(Phoenix)，活满五百岁时，聚香木以自焚，从火中而新生。可见一件东西只要真有人喜欢，人们就不会愿意它永远死去。一本书或一篇文章，也是如此。

《凤凰丛书》切盼得到大家的帮助，欢迎大家提供选题，参加编辑，使它能活得稍微长久一点。伊斯兰神话中的“西摩尔格”，也是一种华丽的神鸟，“上帝把它创造得十全十美，但后来它变成祸害并被杀死”(The New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)，但愿我们的凤凰的命运会比它好。

丛书主编：钟叔河

编辑：鄢琨

1986.5.20

出版说明

萨孟武，1897年生，福建福州人，日本京都帝国大学毕业，历任中山大学、台湾大学等院校教授，是著名的社会政治学家。抗战前，他在报刊上发表了一系列从《水浒》故事谈中国古代社会的文章，很受读者的欢迎，因而结集为《〈水浒传〉与中国社会》一书出版。我们这次刊行的，是他晚年修改后交台湾三民书局所出的本子。

萨氏戏称自己这本小书是“姨太太面孔式”的，诙谐地道出了本书写作上的特色。一般“正规”的社会学著作，板起面孔，理既深奥，辞亦艰深，很难博得普通读者的青睐。萨氏这本书从人人都感兴趣的《水浒》故事谈起，虽征引了不少典籍，但叙述和论理都能平易近人、深入浅出，确实做到了雅俗共赏。要全面介绍延续了几千年的中国古代社会，恐怕非许多本大部头不可，本书却以四两拨千斤，以不多的笔墨勾勒出一个简明的轮廓，收到以少胜多的效果，如果没有渊博的知识和深厚的功力是莫能为的。

海峡两岸文化交流，是大势所趋，民心所向。通过交流，增加了解，固然可以发现两岸文化的许多不同之处，可以相互启发或互资借鉴，同时还可以发现我们之间本来就有更多的共同的东西，这是因为我们继承了一个共同的

悠久而优秀的文化传统。正是这悠久而优秀的传统，才使中华民族永远不可分割。

不可否认，由于政治观点的差异，本书中有些观点为我们所不能同意，这也是可以理解的。根据《凤凰丛书》的原则，我们在重版本书时，除改正一些错字及删节了两处字句外，其余一仍其旧。

目 录

自序·····	(1)
梁山泊的社会基础·····	(3)
一、流氓集团·····	(3)
二、经济生活·····	(8)
三、伦理观念·····	(10)
“替天行道”的意义·····	(14)
杀猪的郑屠何以能在延安府称霸·····	(23)
由五台山文殊院说到佛教流行的原因·····	(29)
小霸王劫婚与中国社会之“性”的缺点·····	(41)
何以草料场的火烧不死林冲·····	(46)
十万贯生辰纲之社会学的意义·····	(51)
王伦何以不配做梁山泊领袖·····	(60)
由潘金莲与西门庆谈到古代的婚姻问题·····	(66)
快活林酒店的所有权问题·····	(71)
九天玄女与三卷天书的来源·····	(82)
由宋江的家族关系说明中国古代的政治·····	(103)
宋江得到天下之后李逵的命运如何·····	(113)
由祝家村与曾头市说到中国的军队与官僚·····	(119)

林冲的地位何以在关胜之下·····	(130)
吴用何以只能坐第三把交椅·····	(138)
燕青何以能列在三十六天罡星之内·····	(146)

自序

本书在抗战以前出版，抗战以后，此书就不见了。我写此书，不是自动的，最初由王世颖先生之敦促，他接任中央日报副刊主编之后，要我写点轻松文章，并且希望每星期至少要写一篇。副刊的性质与社论不同，不是“太太式”的，而是“姨太太式”的。如何写法呢？友人初次主编副刊，为了捧场，不便拒绝，而把宝贝时间去写杂文，只觉得光阴可惜。想了数天，才决定以水浒传为根据，说明中国社会。

第一篇刚刚写好，王世颖先生突然离开中央日报，到杭州大学去了。中央周刊主编刘光炎先生不知由哪里探得我有此和文章，即向我要求将文稿交中央周刊发表。刘光炎先生也是老朋友，我即将文章交他。第一篇发表之后，阅者甚感兴趣，刘光炎先生又要求我继续写下去，每月四周，本书共十七篇，大约是在四个月内写完。写到第十七章，我不想再写了。

来台之后，常常接到书店及素昧平生的人电话，问我家尚有此书否。甚至各地华侨也常常写信给我。问此书由哪个书店发售。我平生写了一篇文章，过了数月，即觉得不妥，甚至不愿再看，所以我在大陆时代的文章，是随

写随弃的，本书也是一样。

数年来，三民书局刘振强先生很希望我将此书再版，我因为家里没有此书，而此书又须修改。最近刘先生借到此书，我于两个月内一篇一篇的细看，也一篇一篇的修改，或删除不要，或加料说明，所以本书可以说是一种新著，旧著保留者只有一半。

要研究中国社会，关于豪族、士人、农民、土地、户口、水旱、钱币、商业资本、官僚组织、军队制度等等，均须注意。本书乃借用水浒传的故事，用历史上的资料，加以说明。当然要研究中国社会，最好是参阅拙著之中国社会政治史四册。读者看了本书之后，若肯再看中国社会政治史，更可明了中国社会的情况。

一九六七年三月九日萨孟武

梁山泊的社会基础

一、流氓集团

在中国历史上，有争夺帝位的野心者不外两种人，一是豪族，如杨坚、李世民等是。二是流氓，如刘邦、朱元璋等是。此盖豪族有所凭借，便于取得权力，流氓无所顾忌，勇于冒险。

豪族所凭借的是什么？吾国自古以农立国，土地是唯一的生工具，也是唯一的权力基础。但是四民之中，农民最苦。吾国的遗产继承制，以诸子均分为主，纵是大农，一传再传之后，土地亦必细分，由大农变为小农，土地的生产已经不能维持一家的生活，而租税又以田赋为主，农民受了苛税的压迫，结果便如晁错所言：“春不得避风尘，夏不得避暑热，秋不得避阴雨，冬不得避寒冻，亡日休息……勤苦如此，倘复被水旱之灾，……赋敛不时，……当具有者半价而卖，亡者取倍称之息，于是有卖田宅、鬻子孙以偿债者矣”。宋时司马光亦说：“农民值丰岁，贱输其所收之粟以输官，比常岁之价或三分减二，于斗斛之数或十分加一，以求售于人。若值凶年，无谷可巢，吏责其钱（田赋）不已，欲卖田则家家卖田，欲卖屋则家家卖屋，欲卖

牛则家家卖牛。无田可售，不免伐桑枣，撤屋材，卖其薪，或杀牛卖肉，得钱以输官。一年如此，明年将何以为生乎”。农民穷苦如是，豪族则乘农民的穷苦，兼并了许多土地。豪族多出身于官僚，依政治上的权力，以武断于乡曲。春秋时代已有“子驷为田洫，司氏堵氏侯氏子师氏皆丧田焉，故五(?)族聚群不逞之人……以作乱……杀子驷(当国)子圉(司马)子耳(司空)，劫郑伯以如北宫”之事。降至秦代，商鞅变法，“除井田，民得卖买，富者田连阡陌，贫者无立锥之地”。汉兴，循而未改，虽然西汉初年曾徙郡国豪杰以实园陵，然而强宗大族势力并不少衰，吾人观刺史以六条问事，其中一条乃察“强宗豪右，田宅逾制，以强凌弱，以众暴寡”；另一条又察“二千石阿附豪强，通行货赂，割损政令”，即可知之。然此压制未必就有效果，宣帝时代有“宁负二千石，无负豪大家”之言。到了东汉，“豪人之室，连栋数百，膏田满野，奴婢千群，徒附万计”，三国时代，北方则“大族田地有馀，而小民无立锥之地”。南方豪族亦“势利倾于郗君，储积富乎公室……牛羊掩原隰，田池布千里”。此种兼并经南北朝而至隋唐，虽然北朝及隋唐均施行公田之制，然田之分配并不平均，而豪族且有封固山泽之事。唐自永徽以后，“豪富兼并，贫者失业”。降至宋代，即在梁山泊草寇尚未出现以前，“势官富姓占田无限，兼并冒伪，习以成俗，重禁莫能止焉”。而他们又无科输，国家复将他们所免缴的田赋分配给平民负担，故史云：“强宗巨室阡陌相望，而多无税之田，使下户为之破

产”。这种豪族不必自己耕耘，可将土地借给佃农，按时收租，遨游都市，上结官府，下交游士。一旦天下有变，他们常筑坞堡以自卫。而有野心者则可率其部曲，作争夺帝位的豪举。

流氓呢？中国的流氓与罗马时代的贫民不同，罗马时代的贫民乃出身于公民阶级，他们有公权（选举权），他们可利用公权向国家及富豪勒索金钱，以维持自己的生活。他们在经济上虽然没有直接的贡献，而却有间接的作用。罗马是奴隶社会，一切生产事业均由奴隶担任，而奴隶则由战争的俘虏而来。所以罗马只有不断的打胜仗，不断的侵服邻国，不断的扩张领土，而后奴隶的来源才不会断绝。但是要向外国开战，须有军队，而组织军队的人则为公民。因此，他们虽然穷苦，而在政治上及社会上尚有相当的势力，中国的流氓既然没有公权，而在经济上又只有破坏的作用，没有建设的作用，何以他们也有势力？

中国的流氓又与现代的劳动阶级不同，现代的劳动阶级在许多国家虽然过着穷苦的生活，但是他们乃是生产要素之一，只要他们停止工作，社会的经济就发生恐慌。中国的流氓不曾劳动，也不想劳动，社会并不依靠他们而存在，他们却要依靠社会讨生活。他们完全是一种过剩人口，纵令他们全部灭亡，也不妨害社会的存在，反而他们的灭亡却可使社会的秩序因之安定。他们地位既然如斯，何以他们竟有势力？

中国是农业国家，中国的农业甚见幼稚。技术的幼稚

已可妨害生产力的发达，而过小地的耕种又令技术不容易改良。其结果，农民当然没有贮蓄，而致再生产只能在同一规模上，不断的反复着。然而地力是有限的，收获是递减的，年年在同一的土地，作同一的耕种，收获何能不年年减少。西汉在文帝时代，百亩之收不过百石”。东汉时代生产力似已提高，“亩收三斛”。由三国而至晋代，一亩之收“或不足以偿种”，降至唐代，“一顷出米五十馀斛”，到了宋代，太宗时，“亩约收三斛”，神宗时“大约中岁亩一石”。然据吕惠卿之言，“田岁收米四五六斗”。生产力如斯低落，而又加之水旱之灾、赋税之重，百姓遂“弃田流徙为闲民”。闲民增加，贫穷已经成为普遍的现象。

贫穷的普遍化就是暗示中国社会快要发生大乱了。王莽时代，“四方皆以饥寒穷愁，起为盗贼，稍稍群聚，常思岁熟，得归乡里，众虽数万，不敢略有城邑，转掠求食，自鬻而已”。晋惠帝时代，“频岁大饥，百姓乃流移就谷”，“至于永嘉，丧乱弥甚，人多饥乏，更相鬻卖，奔迸流移，不可胜数”，终而引起流民作乱之事。隋炀帝时代，“百姓困穷，财力俱竭，安居则不胜冻馁，死期交急，剽掠则获得延生，于是始相聚为群盗”。唐僖宗时代，“天下盗贼蜂起，皆出于饥寒”。至宋，税重役繁，百姓多弃田不耕，“民罕上著”。而花石纲又复扰民，“方腊因民不忍，阴聚贫乏游手之徒，起为乱，破六州五十二县，戕平民二百万”。此种历史都可以证明：因贫穷而作乱的，多由流氓发动。他们没有“身家性命”，而生活又不安定，生的快乐既未尝过，死的

苦痛也不恐怖。他们最肯冒险，由九死一生之中，突然的置身于云霄之上。他们个人虽然没有势力，而成群结队之后，就可以横行江湖。绅士怕他们捣乱，农民怕他们鱼肉，他们在中国社会上，乃是化外之民，隐然成为一个势力。

流氓在中国历史上曾演过重要的角色。他们常常变为流寇，先向最没有抵抗力的农民，肆行劫掠，而使疲敝不堪的农村，连馊喘也不能保。农村破坏之后，政府因田赋的减少，财政也日益穷匮，不能不用苛捐杂税来括索人民，然而一切括索最后都转嫁在农民身上。例如南宋理宗淳祐八年，陈求鲁曾说：“常赋之入尚为病，况预借乎。预借一年未已也，至于再，至于三。预借三岁未已也，至于四，至于五。窃闻今之州县有借淳祐十四年者矣”。其结果也，不但不能挽救国家财政的穷匮，并且还使农村愈益破产，于是政府成为怨府，而朝代随之更易。西汉的绿林赤眉，东汉的黄巾，晋代的许多流寇，隋的窦建德、刘黑闥，唐的王仙芝、黄巢，宋的方腊、宋江，元的刘福通、徐寿辉，明的李自成、张献忠，都使中央政府疲于奔命，朝祚因之断绝，甚者且把整个的中国送给漠北民族。

梁山泊所代表的是什么？不消说，它的构成分子，以流氓为主，最初投到梁山泊的是晁盖等七人，晁盖虽是山东济州郓城县的富户，但他不喜欢结交文人，“专爱结识天下好汉”（第十三回）其下有吴用为不第秀才，公孙胜为云游道人，刘唐飘泊江湖，没有一定职业，三阮打鱼为生，并做私商勾当，白胜则为闲汉。梁山泊的好汉大率出身于

流氓，没有正当的职业，或在山林“剪径”，或在湖里“揩油”，我们虽然佩服他们的义气，而对于他们“迫上梁山”的环境，也该与以相当的同情，但不宜因佩服与同情，而讳言他们的出身。

二、经济生活

“有福同享，有苦同受”，是他们的口号，“大秤分鱼肉，小秤分珠宝”，是他们的生活，由这口号与生活观之，可知梁山泊集团只是帮会，而非政党。帮会依义气而结合，政党依主义而团结。在帮会，既已加入，就不许中途脱离，中途脱离，视为不义之事。在政党，政见相同，是我的同志，政见改变，又变成我的敌人。改变之人道德上毫无过恶，视之为敌之人，道德上也无反于友谊。帮会只能横行江湖，依“有福同享，有苦同受”的观念，互相合作，纵有小愆，亦不能夺其“福”，而加以“苦”。反之，政治所需要者乃是刑赏，管子有言：“明主之治也，有功者赏，乱治者诛，赏之所加，各得其宜，而主不自与焉”。商鞅之言，更合于为政之道，他说：“有功于前，有败于后，不为损刑。有善于前，有过于后，不为亏法”。这种不顾过去之功与善，只看目前之败与损，在帮会是办不到的。

帮会的组织均以下层阶级为基础。他们多无产业，所以他们团体关于经济方面，常接近于共产主义。不过他们的共产主义不是生产上的共产主义，而是消费上的共产主